

义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义发改投〔2021〕14号

义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义乌市东大门学校新建工程调整核准的批复

义乌市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你单位来文“关于申请调整义乌市东大门学校新建工程项目核准的请示”及相关材料收悉。该项目申请报告已经我局义发改投〔2020〕9号文核准。根据学校定位及实际情况，并充分利用建设地块“东高西低、南高北低”的地势高差，需调整完善学校功能布局，导致项目建设内容与项目投资发生调整。该项目调整设计方案已经市规审论证通过，经研究，原则同意该项目申请报告调整，有关内容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实施东大门学校新建工程，有助于完善江东区块教育资源，提升义乌市整体教育服务基础设施水平，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基础教育的需求。因此，该项目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二、项目位置

项目位于义乌市江东街道宗泽路南侧，华侨城区块。

三、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义乌市东大门学校新建工程，参照浙江省《九年制义务教育普通学校建设标准》、《浙江省寄宿制普通高级中学建设标准》，建设小学、初中、高中十二年一贯制学校，办学规模为小学 36 个班，初中 24 个班，高中 18 个班。项目总用地面积 99918.8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47133.47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14222.66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32910.81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教学楼、综合楼、体艺楼、教师工作间和培训中心、学生宿舍、图书馆、食堂、报告厅、游泳池、学生接送区、400 米环形跑道、200 米环形跑道、篮球场、排球场、地下停车库等。项目同时实施门卫房、配电房、绿化景观以及给排水、消防等配套工程。

四、项目总投资及资金筹措

项目总投资为 67174 万元，建设资金由义乌市教育发展有限公司自筹。

五、项目建设单位

项目由义乌市教育发展有限公司负责实施。

六、其他

(一) 项目核准的相关文件是：义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 3307822020021 号）；《义乌市东大门学校新建工程论证会议纪要》。

(二) 请项目法人根据核准文件办理城乡规划、土地使用、安全生产等相关手续。原义发改投〔2020〕9 号文件作废。

(三) 本核准文件有效期为 2 年，自发布之日起计算。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项目的，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 30 日前向我局申请

延期。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但未获批准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如需对本核准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报告，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

(四)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规范新开工项目管理的通知》(国办发〔2007〕64号)和《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办法》(国家发改委2018年第14号令)要求，请项目单位在项目符合文件要求的开工条件后，及时在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建设实施基本信息。

义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2月1日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抄送：市府办，教育局，建设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生态环境分局，应急管理局，统计局，行政服务中心，江东街道。

义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2月1日印发

项目代码：2020-330782-83-02-101455

